附件1：

 **柳州市服务补贴券签约服务机构申请材料、申请流程及申报材料**

    **一、 申请小微企业签约服务机构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为小微企业提供优质服务，无不良信用记录，积极参加政府组织的各类服务活动；愿意接受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组织的项目服务绩效评估；承诺对服务券按面值抵扣等额项目服务合同款。经市级及以上政府主管部门认定的公共服务平台或机构优先考虑。

    （二）优先考虑在我市注册和登记纳税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国家规定的专业执业许可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总资产要求30万以上；依法经营两年以上，运行机制良好；

    （三）具备以下专业实力及服务能力：

    1.财务服务类机构需拥有专职会计师、审计师、资产评估师或税务师5名以上；曾服务过20家以上有财税代理需求的小微企业；

    2.法律服务类机构需拥有专职律师5名以上，曾服务过20家以上有法律顾问需求的小微企业；

    3.电子商务类机构曾服务过20家以上有电子商务服务需求的小微企业；

    4.管理咨询类机构曾服务10家以上管理诊断服务需求的小微企业；

    5.信用评级类及融资服务类机构应拥有一定经验的金融、会计、证券、投资、评估等专业知识的专业评估人员，信用评级类机构还应经人民银行备案许可；

    6.培训服务类机构上年度组织培训活动5场以上，服务企业50家以上。积极参与政府部门组织的公益类培训机构优先考虑；

    7.其他相应服务类机构应有一定经验的专业服务人员5人以上，曾服务小微企业20家以上；

    **二、申请成为签约服务机构需要提供如下材料:**
    （一）柳州市小微企业签约服务机构申请表；

    （二）机构登记、注册证照复印件；

    （三）曾经服务过的客户证明材料；

    （四）由国家、省、市有关部门和行业组织授予荣誉称号的证明文件或证书复印件；

    （五）其他能证明本机构服务能力和实力的材料;

    （六）服务机构资产30万元证明材料（如：审计报告、上一年度会计报表等）；

    （七）图片资料（执照、资质证明材料、举办活动相关照片）

    **三、签约服务机构申请和认定流程：**

    （一）符合条件的专业服务机构向服务中心提出申请；

    （二）服务中心对申报材料进行真实性、合规性审查后提出初步审查意见；

    （三）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市财政局委托服务中心组织专家对申请签约服务机构进行综合评定，择优推荐签约服务项目；

    1.续签机构评审：对往期签约机构进行合格性考察。结合历年度服务补贴券完成情况，对签约机构续签资格进行专家合议，根据合议结果确定机构续签资格。

    2.新签机构评审：依据申报机构提交的申报材料，经审查评分、专家合议等环节综合评定，推荐相应类别服务机构作为柳州市小微企业新签约服务机构。

    （四）服务中心将服务机构专家评审结果报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市财政局联合认定后在柳州市中小企业网等网站及有关新闻媒体予以公示。公示7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纳入年度签约服务机构。